

新购电协议 除“烂苹果”

（吉隆坡 28 日讯）大马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主席毕亚拉巴卡兰指出，新购电协议采取公开竞标是很好的举措，但是一定要剔除“烂苹果”，即没有重新谈判购电协议的第一代独立发电商。

他发文告说，能源委员会采取值得赞扬的举措，因为以公开竞标方式替代第一代购电协议，将允许我国更多业者投资于更好及更有效的技术。

“我们相信，通过开放竞标高达 49% 的外资股权，将可体现既透明又公平的竞标过程，让有能力的业者来管理这些发电厂。”

无论如何，毕亚拉巴卡兰促请能源委员会把那些没重新谈判购电协议的第一代独立发电商列入黑名单，禁止他们投标任何新发电厂工程。

他说，这项禁令也应包括独立发电厂的股东和董事，其子公司及母公司。

“这些股东或董事不应被允许通过任何其他机构参与任何新发电厂工程，政府需剔除这些‘烂苹果’，在商场上，这是正确的做法，可保护国家利益。”

透明化电费制措施

1. 审计电供业者（发电、输电、配电和技术提供服务）的资本成本和运营成本；
2. 根据国际标杆水平来标杆与电供服务相关的费用；
3. 辨别电供服务和非电供服务相关的费用。非电供服务相关的费用如运行一所大学的开支不应加入电费率里；
4. 再投资成本是重要的，因为能确保发电和电供系统保持高效，以便能减少运营成本；
5. 电费制度是惩罚性（punitive）的和根据各类用户的用电量。应该废除特价工业电费率（Special Industry Tariff）；
6. 让公众参与电费制定过程，以确保透明度和公众能清楚了解电费的制度是一个重要的元素；
7. 透明的燃料成本转嫁机制以确保达到合理的燃料成本和发电效率。政府必须维护人民利益和国家成长，因为我国需要一个高效的电供业，以便在竞争激烈的全球经济形势里继续“生存”。